

誰抄襲誰! (上)

王藍與吳祖光間的一段公案

● 周 谷

半世紀前文學公案

一九八九年三月，臺北文藝界突發思古之幽情，探討四十六年前發生在抗戰大後方重慶文藝史上，一場小說創作與戲劇作品的文字爭論。

當年當事人隔海遙對，一在故都北京，一在熱都臺北。兩人從未面請教益，自亦未有魚雁往來，直如路人，這兩位名士忽對此各發表「自述」，坦誠交換意見，繼而又致書問好，「情話綿綿」，不啻文苑劇壇佳話。

不少人投入這一場文藝歷史戰役，不少人也藉此重溫當年抗戰艱辛，更有不少當年「少年遊」回長江上源，以「一顆永恆的星」情，靜觀大江奔騰，河水滔滔，眺望層巒叢翠，萬山環抱，益戀故國深情。

這件古井生波，事緣年來臺灣報刊多刊介大陸文藝、戲劇等人士及其作品。名家吳祖光宏文迭有刊介，吳戲亦在劇場上演，吳復應臺灣某文化企業機關之邀擬渡海來臺訪問。一九八九年臺北雜誌首先刊出梁澤華執筆整理的「大陸劇作家吳祖光的自述」，其中提到吳在抗戰時期所寫

「少年遊」一劇之經過及本事。臺灣著名作家王藍讀到這段「自述」後，不禁想起四十六年前一項「吳祖光與王藍間的私事公案」。臺北報紙三月二十二日刊登「半世紀舊案重提，劇作家被指抄襲？」「王藍隔海開砲，質疑吳祖光。」新聞，真是「內戰」一觸即發。

吳祖光獲悉後，於三月二十七日在北京對臺北某報記者張伯順表示，「他在一九四三年創作劇本『少年遊』，被臺灣作家王藍指稱與王藍小說『一顆永恆的星』有諸多雷同之處，實在是無稽之談。因為，他根本不認識，也不知道王藍。」他還進一步表示，此行「希望能當面和王藍交換寫作經驗與澄清誤會。」此時態度誠懇，真是不打不相識。

不料二、三個月後，小氣候大變。吳於五月在「致王藍書」時，提起「少年遊」不覺老淚縱橫，說他不明白「為何非要和吳某人算清這筆陳年老賬不可」又指王藍「步步進逼，寸土不讓，而且抓緊時機，可謂用心良苦」至於寄予蕭乾先生就是擴大戰果，將砲彈打到對海來了。苦苦逼入至此，再次引我深思，這到底爲了什麼？

「用當年對付日本鬼子的手段來收拾今天的隔岸同胞……打鑿別人，抬高自己」而已。吳祖光又再說：

「寫劇五十餘年矣，被指爲『抄襲』，在我的一生中真是個特大新聞了！半個多世紀以來，苦難備嘗，受迫害、遭誣陷難以計算，但被衆多素昧平生的親愛同行隔海圍攻，而且缺席判決，却是從未有過。」

「這樁『抄襲案』，竟自成一樁大案；不僅在多種報紙上刊登各種消息報導，而且還爲此召開討論會，最後且作出結論，對我說來，自然就是判決書了。文曰：

這樁抄襲案，媒體初始報導時，由於兩人隔岸各執一詞，攪得讀者如墜五里霧中。幸經記者面訪兩人，以及根據昔日文壇耆宿回憶和史料專家比對結果顯示，吳作『少年遊』確係『得自』王藍『一顆永恆的星』殆無疑，一樁風波也就此廓清釋雲了。（見《新聞鏡》26期）（按此文爲臺北「新聞鏡」一九八九年五月號所刊陳宏所寫「吳祖光抄襲王藍疑雲廓清」一文部分按語）

爲了把吳祖光打成抄襲犯，王藍先生確實

使出了全身力量，而且動員了諸位『文壇耆宿』及『史料專家』，終於得出結論，達到目的。然而他怎能專橫如此，竟不給這個可憐的被告一個申辯的機會呢？

「文壇耆宿」及「史料專家」對史實自應持公正合理態度，如今他們竟被王藍「動員」起來，羣衆「公審」、「圍攻」吳祖光，這還得了！

吳在「致王藍書」中所用「動員」二字，莫非指斥他們發表一面倒非持平之言論乎！此處「文壇耆宿」諒指尼洛、賈亦棟，「史料專家」諒係秦賢次，而且吳在此兩組專有名詞之前另加括號，似有一般「所謂」和非敬意之意，而有幫閒忙之謂也；吳還說他「懷疑參加討論和圍攻的諸位先生是否都讀過這兩部作品？」

尼洛他們四人只在這場「抄襲」爭論上，各自發表了認爲正確的意見。意見非法律案件上之判決書。他們也無權代表任何廣大羣衆，或代表任何主權國家來對任何人「缺席判決」。這只是一樁爭論，爭論用爭論的方法解決，可以理論及（或）確切證據來指駁一方加諸於他方不當言詞的論點。王、吳間的文藝戰爭各持己見，是否涉及「抄襲」要以理服人，無須像三十年代郭沫若他們在春申用羣衆方式來對待魯迅，也不必「迫害」、「誣陷」、「隔海圍攻」一方，以「擴大戰果」。勞師動衆，何其苦也。兩位都是名家，更委實沒有必要來「打擊別人，抬高自己」。

兩人行業旗鼓相當

吳、王兩位先生，一已年逾古稀，二正步入

稀年，都有許多雷同相似之處，不但出生時間相若，出生地相近，興趣喜愛也略同，其妙也，王著之一與吳劇之一內容有各種巧合爭議。一方云吳劇與王著有多處雷同相似，一方云其雷同也其相似也，事在巧合。其戰也爲雷同相似，其爭也在巧合乎？

吳祖光原籍江蘇武進，一九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生於北京，中學就讀貴族學校——孔德學校。王藍原籍河北阜城，一九二二年九月三日生於天津，一九三九年畢業於北平的明星學校——滙文學校，繼就讀京華美術學院西畫系。

吳祖光在「自述」中說：「由於中日戰爭的關係，我在十八歲就讀北京大學一年級時就辦了休學，從此便告失學，因此充其量我也不過只能算是具有中學生的水平而已。」吳很自謙，但他一生成就又豈是一般大學畢業所能望其項背，他又說：「認爲要救中國就得發展科學，因此在考北大時我就選擇了科學，沒料到一年下來，我的數學僅有十分、化學五分、物理更是見不得人只有一分。就這樣我白白浪費了一年的時光，隔年再轉入文學院（也許文學院出身的人會生氣，說我是被理科淘汰後才進入文學院），提起這件事真是沒出息，當時連我本身都看不起自己。」同一事，後說與前說又不完全一致；另據「吳祖光劇作選」（一九八一年出版）中田莊一文說他一九三四年中學畢業後入北平私立中法大學理學院，據說他第二年轉入文學院，不到一年就休學了。他究竟是讀北京大學抑中法大學？或者先後都住過這兩校呢？

吳是大陸著名能寫、能編、能導的文藝及戲劇家，弱冠在渝被譽爲神童。王藍則是臺灣著名能畫、能寫、能說、能唱、能拉的藝術一怪。

中日戰爭爆發，吳避亂南下，入南京國立戲劇專科學校，任校長余上沅之秘書兼教語文，既而隨校入川，在這動蕩流離的戰爭初期，他開始創作劇本「鳳凰城」，一九四二年又寫成「風雲夜歸人」，時年二十五歲，中共贊他爲神童。

他從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七年十年間，完成了「鳳凰城」、「正氣歌」、「少年遊」等十個話劇劇本。一九六〇年到一九六六年他又寫了「武則天」、「鳳求凰」等六個劇本，一九七〇年又寫了「武則天」、「鳳求凰」等六個京劇本，一九四七年至一九六四年編導過「國魂」、「風雪夜歸人」等十一部電影片，散文方面有「後臺朋友」、「海棠集」和「藝術的花朵」三種，一九四四年在重慶任「新民報」副刊「西方夜譚」主編，一九四六年任上海「新民報」副刊和「清明」雜誌主編。他真是中國戲劇界、藝術界、電影界中一位難得爲「祖」國爭「光」的老神童。吳於一九五一年在北京與年僅二十歲的著名評劇演員新鳳霞結婚。

王藍自幼習畫，一九三七年抗戰開始，走出藝術學校，從戎抗日，在巍峨太行山中與日軍爭搏，戰地歲月生活經驗豐富。以後王始輾轉自戰地經西安入川至重慶，一九四二年寫下「一顆永恆的星」，受到後方重視，獲有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首獎，時年二十歲。該文於次年十一月二十日發表於重慶「文藝先鋒」月刊。同年（一九四

三年)王將此一得獎之文與其他數篇小說集爲「美子的畫像」小說集由東方書社出版,以後他又陸續寫了「相思債」、「鬼城記」、「銀町」、「太行山上」、「師生之間」、「吉屋出租」、「女友夏蓓」、「藍與黑」、「長夜」、「期待」等小說集出版。

其中長篇小說「藍與黑」甚受海內外讀者歡迎,另有韓文版、英文版發售,又復相繼改編爲廣播劇、電視劇、粵語劇、舞臺劇與電影,在國內外劇場上演歷久不衰,近二十多年來王復專心繪畫以「一筆一盒漂游天下」爲藝術行方老僧,出版有「王藍水彩畫集」、「王藍國劇水彩畫集」七種之多。其畫在亞、非、歐、美各洲展出,又爲國內外博物館及中外收藏家購藏,曾受聘任美國夏威夷大學及俄亥俄州立大學藝術系及東亞語言文學系教授。

王到重慶後一度任教當地私立復興中學,一九四五年三月十九日與中學教員袁涓秋小姐在重慶勝利大廈結秦晉之好。王曾任重慶益世報記者、掃蕩報總社編輯,勝利後,任掃蕩報平津特派員、採訪主任、北平新中國日報總編輯,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總幹事。吳、王兩君興趣、行業旗鼓相當,不是難兄便是難弟。

王、吳兩位均是政黨同志。王藍一九三九年,在河北秘密參加三民主義青年團,以後轉黨,成爲國民黨老黨員,他在文藝方面迭受中央文化運動委員會主任委員張道藩關愛。王幾十年來未曾受到黨內黨外,任何有形無形的政治和文藝迫害,身心極爲舒暢寬鬆,好不逍遙。

吳盼煉成紅色正果

吳祖光於一九八〇年四月二十七日在「學習寫劇的十年滙報」(見「吳祖光劇作選」)一再提到當年在重慶獨霸一方的中共南方局書記及其後任中共國務院總理周恩來關切愛護之意良深,「從一九四二年到一九五七年,十五年當中(周

總理(恩來)一直關心着這個劇本(按爲《風雪夜歸人》)。「當年在重慶的兩度公演,總理(周恩來)曾七次看戲並和我談到他對這個劇本的觀感。」「一九五〇年在北平總理(周恩來)又約我到他家去」,「希望我考慮修改一下。」「一九五四年,即是在原稿寫成十三年之後。

遵照周恩來的意思,吳重新改寫了這場「尾聲」,並向總理(周恩來)作了滙報。」周恩來之所以一再與當時黨外的吳祖光情商修改原劇的「尾聲」,乃在修正原劇中中共認爲不當之處,改正爲中共一向堅持非資產階級之立場。「吳祖光劇作選」(六二五頁)說吳祖光的寫作,「並且隨着政局的變遷,再次出現了抗日的主题,甚至指出了共產黨的領導,當然只能是含蓄的、隱隱約約的。但是吳祖光在政治上的趨於成熟和對共產黨領導的進步事業的傾向性却是日見鮮明了。」

「劇作選」又說:吳的「嫦娥奔月」一九四七年在上海上演後不久,說是受到當局警告和威脅,只有一條出路,三十六計走爲上策。「吳祖光其時跟(中國)共產黨已經有了密切的聯繫,他應該走到那裏去,是徵詢過黨的意見的。」

一個非黨員的吳祖光十分聽從黨的話,照黨的指示辦事,年底離開上海到香港從事電影導演工作。一九四九年,從香港返回大陸。這時黨外的吳祖光,不計毀譽,一心跟着紅太陽走,希望煉成紅色正果,皈依紅黨。

一九五七年中共大鳴大放反右的時候,把吳祖光打成「二流堂」有計劃、有綱領、有組織、有目的反革命組織,「吳祖光有兩個反革命小集團」,同年年底被「禮送」到黑龍江北大荒農場勞改流放三年,其二流堂成員,也遭到同樣悲慘命運,其妻新鳳霞也同樣戴上右派學士帽子受苦受難,這一下他們才嚐到「偉大的中國共產黨的英明領導」滋味。吳祖光從一九五八年春天開始,在北大荒整整改造了三年,一九六〇年冬天才奉旨恩准重回北京。他在「十年滙報」中沉痛回憶:「一九五七年的一場飛來橫禍招致三年流放,再加上十年的大陸沉淪,從寫作上來說,我被剝奪了二十多年的寶貴時光。對關心和憐惜我的,可愛的讀者和觀衆造成多大的一筆欠債啊!」豈止欠債啊!

入黨退黨哭笑不得

吳祖光對「黨」的恩情依然不斷,老來又走老運黨運,在中共國務院文化部藝術局工作時,一九八〇年被一再敦勸自動申請加入中共,獲准。知識分子申請加入中共並非易事,有人遞降表二十年、三十年尚未能入黨,有人死後才補准入黨。人說知識分子入黨比上青天還難。吳祖光一下子就入伙,焉得不慶之賀之。

文化大革命二十年後，歲在一九八六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七年元月，大陸突發生大規模反共的學潮。一九八七年二月中共中央全面展開反資產階級自由化運動，為此連續發布了十多號中共中央文件。三月中共中央第八號文件點名批評吳祖光，吳又再度受衝擊。同年八月一日上午八時左右，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員胡喬木銜命御駕親征到吳府請安，勸吳祖光自動退黨。依現行中共黨章第九條第二款規定：「黨員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黨員義務，不符合黨員條件，經多次教育仍無轉變的，應當勸他退黨。勸黨員退黨，應當經支部大會討論決定，並報上級黨組織批准。」吳祖光一九四二年就緊跟中共走，一九八〇年又自動入黨。這還得了，這個勸退條款加在「吳祖光同志」身上，不就是侮辱他嗎？

所以他在八月十日就像文藝劇本一樣，發表一篇政治劇本「致中紀委（中共中央紀律委員會）書」（香港「鏡報」一九八七年九月號）除說明接受「勸退」三理由外，還藕斷絲連對中共中紀會提保留意見，希望它自動改正錯誤，保留他那頂紅帽子，他在「書」中說：「如何證明我是『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黨員義務，不符合黨員條件』呢？又是什麼時候『經過多次教育仍無轉變』呢？全無事實。我所在中央文化部藝術局黨組織從未對我的問題召開過一次『支部大會』進行討論。文化部羣衆對此毫無所知。中紀委採取勸我退黨的方式是違反黨章的，儘管我已經在口頭上接受『退黨』，仍不能不指出這一點，並對中紀委這一錯誤決定不同意見。」吳祖光不失為

中共一位好同志，希望「黨中央」依法辦事。可惜就在八月十二日他所屬的中共文化部中共黨委正式通知他，中共中央紀會決定勸他退黨。他算是無黨一身輕了。

吳祖光一九八九年在他「自述」中曾提到這一段曲折經過：

「我會做過七年的共產黨黨員，他們需要我時我加入了，他們不需要我而勸我退黨時，我也毫無意見地遵照辦理。不過他們要是再來找我入黨，我就認為他們不夠嚴肅。」即使他們不再找吳祖光，他自己如願意也可以再寫賣身契再當黨奴呀！他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說（香港「九十年代」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號八十三頁）：「叫我做一個好人，我可以；做一個好的黨員，我就做不到

。」這樣的黨員，中共中紀會當然要勸他退黨，他又何必向它另提保留呢！當年又何必帶着文房四寶千里迢迢投奔煙水寨呢。中共勸入勸退，都使吳祖光啼笑皆非，哭笑不得。

一九八九年四月北京學潮，四月二十七日北島、吳祖光等二百多名知識分子聯署支持學運，王藍在他的「自述」中加以推崇：「文壇前輩冰心女士、名作家蕭乾先生、名詩人北島先生……多位，簽名要求人權、民主、法治。他們無畏觸怒中共當道，獲得海內外同胞，尤其文藝界熱烈迴響、聲援、讚揚。劇作家吳祖光先生的大名，也在那簽名的勇者行列中；當然，也同樣地獲得敬重。」

（下期續完）

聖文
文庫
少年行全一冊
曹志源教授著
定價新臺幣一三〇元

本書為旅美學人華府美利堅大學國際關係博士曹志源教授精心傑作，作者以優美文藝筆調，對多年以來社會動亂，國家災難，戰時年幼從軍，軍中生活趣事，以及戰後大陸赤化之因果悲劇，有深入淺出極具歷史價值之分析。要目有：①不平凡的時代②溫馨與苦難交織的童年③抗戰中的悲劇④在磨鍊中成長⑤在歷史的逆流中游泳。附錄：金沙坡之憶、祖國的召喚、世界粗話大觀、名人當衆入睡趣聞等篇，老少各界咸宜。三十二開本，二百五十頁，十餘萬言，現已出版歡迎購閱，定價新臺幣一三〇元，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